

证券代码：605006  
转债代码：111001

证券简称：山东玻纤  
转债简称：山玻转债

公告编号：2023-075

## 山东玻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山玻转债”预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 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股票代码：605006
- 股票简称：山东玻纤
- 转债代码：111001
- 转债简称：山玻转债
- 转股价格：人民币 11.12 元/股
- 转股时间：2022 年 5 月 12 日至 2027 年 11 月 7 日

山东玻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山玻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决定在未来六个月内（即 2023 年 1 月 21 日至 2023 年 7 月 21 日）若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将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在此期间之后（自 2023 年 7 月 22 日起重新计算），若再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山玻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

公司股票自 2023 年 7 月 22 日至 2023 年 8 月 4 日已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即 9.45 元/股），存在触发《山东玻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规定

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可能性。若触发修正条件，公司将于触发条件当日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2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现将公司可能触发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 （一）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144号）的核准，公司于2021年11月8日公开发行了6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为人民币60,000万元。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459号文同意，公司6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12月6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转债简称“山玻转债”，转债代码“111001”。

### （二）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根据有关规定和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山玻转债”自2022年5月12日起可转换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初始转股价格为人民币13.91元/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如下：

因公司实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山玻转债”转股价格自2022年5月10日起调整为11.50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山东玻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权益分派引起的“山玻转债”转股价格调整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

因公司实施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山玻转债”转股价格自2023年5月25日起调整为11.23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山东玻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度权益分派引起的“山玻转债”转股价格调整公告》（公告编号：2023-061）。

因公司实施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后，“山玻转债”转股价格自2023年6月26日起调整为11.13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山东玻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公告》（公告编号：2023-069）。

因公司实施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后，“山玻转债”转股价格自2023年6月30日起调整为11.12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山东玻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公告》（公告编号：2023-071）。

截至目前，“山玻转债”转股价格为人民币11.12元/股。

## 二、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山玻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及修正程序如下：

### （一）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

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 （二）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和暂停转股期间等有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 三、关于可能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具体说明

2023年1月20日，“山玻转债”触发《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公司于2023年1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决定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同时在未来六个月内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在此期间之后（自2023年7月22日起重新计算），若再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山玻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

公司股票自2023年7月22日至2023年8月4日期间，已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即9.45元/股），存在触发《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可能性。

若触发修正条件，公司将于触发条件当日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四、其他事项

投资者如需了解“山玻转债”的其他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相关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募集说明书》。

特此公告。

山东玻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5日